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關於執行董事及行長離任的公告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收到劉建軍先生的辭職報告。劉建軍先生因達到法定退休年齡，辭去本行執行董事、行長、董事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席及委員、董事會戰略規劃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劉建軍先生的離任自2025年12月26日起生效。

劉建軍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無不同意見，亦無就其離任需要通知本行股東及債權人的任何事項，已按照有關要求做好工作交接。劉建軍先生的離任不會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

劉建軍先生於2021年加入本行，任職期間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認真落實國家戰略和監管政策要求，嚴格執行董事會各項決策部署，把堅持黨的領導、加強黨的建設融入和貫穿經營發展的各方面、全過程，全力推動本行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實現了質量、規模、效益的均衡發展；通過全面鍛造「六大能力」，積極構建五大差異化增長極，帶領本行持續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和獨特價值；率先推進集約化運營和「啞鈴型」組織變革，推動本行在能力建設、創新變革、規範化管理上取得長足進展，全員創新意識和創新能力不斷提升。

任職期間，劉建軍先生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勇擔重任、銳意進取，以強烈的事業心和責任感，堅定不移「提能力、謀創新、強管理」，帶領本行堅持做「難

而正確的事」，堅定走「長期主義」道路，為本行持續打造「值得信賴的好銀行」作出卓越貢獻。本行董事會對劉建軍先生表示衷心感謝！

在新任行長、董事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席正式履職前，本行董事會指定姚紅女士(執行董事、副行長、首席風險官)代為履行行長、董事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席職務。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5年12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鄭國雨先生；執行董事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劉新安先生、張宣波先生、劉瑞鋼先生、胡宇霆先生、丁向明先生及余明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潘英麗女士、唐志宏先生、洪小源先生及楊勇先生。

-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